

烟雨楼

YANYULOU

台风过后

■华智慧

昨夜台风“巴威”过境,我临睡前还在反复刷着路径图,外面每阵风吹过都胆战心惊。大清早,又被风吹玻璃窗叮叮哐哐的震动声吵醒。赶忙拿起手机查看,确认“巴威”已于昨天半夜前后登陆。还有两条未读信息,一条是远在北方的战友发来的——“台风天,注意安全。”字很短,话却很暖。还有一条来自社区退役军人群,感谢主动报名参加的志愿者,虽未征用,却也是有备无患。作为其中一员,我也与有荣焉。

我心里记挂着住在乡下老家的父母,第一时间与他们通了电话,确认家中无碍,彼此报了一声平安。此刻,家的作用真的被具象化了——冰箱里有吃的、家里还亮着灯、想念的人都平平

安安。什么“港湾”“避难所”“遮风挡雨”……一切关于“家”的俗套形容,不管是以以前的小家,还是现在的大家,从前总是悬在半空,而今终于被纷乱的夜雨,干脆利落地敲落在纸上。

台风过境,总会带走沉闷。轻轻打开紧锁了一夜的阳台玻璃窗,狂风宣泄般地灌进来。暴风雨的余威还在搅动着天空,抬头甚至可以看到快速移动的乌云,不知又要飘到哪里去搅风搅雨。眺望远方,迎面而来的强风,有种身在海边的错觉,身上的衣服肆意翻飞,似乎想要随风一起去冒险。一夜疾风骤雨,小区内满目凌乱,只见满地的落叶,劈断的树叉,还有各种东倒西歪的花木,更有那一地的落花,有些还未曾绽放,便提前结束了生命……,似乎都在无声地控诉着昨夜惊心动魄,肆无忌惮,却又束手无策。很

快,物业保洁来了,环卫清障的也来了,还有穿着红马甲的社区志愿者,大家都各自忙起了自己手头的工作,紧张有序,又有条不紊。虽然雨停了,风还是很大,但有他们的存在,却让人感到坦然和安心。

我不由想起前几天看到网上的一则视频,广西贵港抗洪抢险的消防员,趁着救灾任务的间隙,就在淋着大雨的马路上,有云的穿着湿漉漉的衣服在抓紧修整,有的甚至端着饭盒席地而坐在雨中吃饭,身后更多的战友们则正披上装备准备重新投入救援。忽然想起那句动人的话:生活破破烂烂,总有人在缝缝补补。大概,这就是我们面对天灾的底气所在。

风雨过后,日子还得继续。我走进小区附近的菜场,看上去似乎比往日还要热闹一些。鸡

鸭鱼肉、鲜蔬水果,各品种都没有断货,价格也没有上涨。我在几个摊位前驻足,大家谈论的都是昨夜的台风:哪里的树被刮断了,哪块广告牌被吹倒了,哪个路口积水了……除了内容有点不一样,听上去与平日里的张家长李家短并没有太大的区别,这也让我感受到一种对生活的敬意。虽则年年经受台风考验,然而世道太平、物质丰盈,让我们这些直面灾害的普通老百姓,也多了几分淡定与从容。从小到大,似乎早已习惯了台风天气的无常,没有如临大敌般地惊慌失措,有的只是不慌不忙中流露出的风平浪静。

一场台风过后,风停了、天清了,又恢复了平常日子。生活就是这样,有志志难眠的夜晚,也有随遇而安的清晨。一切尘埃落定,万事归于平静。

天天冲

■蒋根其

六点多钟,天已经大亮了,我从小区出来买菜,走过路口,听见“哗”的一声,水花溅在水泥路上,清亮得很。

老张正端着高压水枪冲洗公交车站,站牌、广告橱窗、候车长椅,水柱扫过去一道,浮尘便跟着退走了,早晨的光斜斜地铺下来,水珠子碎在地上,亮晶晶的。我站住看了一会儿,后背渐渐晒出了暖意。

“这么早就冲啊?”我把声音抬高了,怕被水声盖住。

他把水枪关小了些,侧过头来,脸膛晒得黑红。“天天冲,”他说得很平常,“早上都要冲一遍。”

“天天?”我以为听错了。

“天天。”他重复了一遍,又举起水枪对准站台顶棚的边角,

水柱细细地描过去,像在画什么东西。

我住这个小区快十年了,这个站几乎每天都路过,以前没留意过它干不干净,如今想来,正是因为天天有人打理,它才干净得让人察觉不到。老张是环卫工,他在这儿干了好些年,我常在早上碰见他,有时点个头,有时喊一声“早”,后来才知他叫老张,但那张晒得黑红的脸,早就熟了。

几年前一个冬天,我见过他蹲在站台边上啃烧饼,水枪搁在脚边,嘴里的热气呵出来,白花花一团,他看见我点了下头,嘴里塞着东西没说话,那次我没停下来,拎着菜走了。后来每次想到“天天冲”三个字,脑子里总会冒出那个呵着白气的早晨,还有他握水枪的手,指关节粗大,冬天裂着口子,指甲缝里嵌着洗不

掉的泥。

“天天冲,不累吗?”我又问了一遍。

他换了换握枪的姿势,指节在水枪把上转了个方向。“习惯了。以前‘牛皮癣’,一层一层,铲不掉,臭。现在天天冲,留不住。”

他说的“牛皮癣”我见过——十几年前的嘉兴,站牌上贴满小广告,搬家、开锁、通下水道、老中医治百病,一张叠一张,撕了一层又贴一层,撕不净的地方留着一块块白斑,像长了一身疮,长椅要么蒙着灰,要么积着隔夜的雨水,等车的人情愿站着也不愿意坐下去。谁能想到,如今会有人天天端着水枪冲站台,不是一下子变干净,是有人早上五点爬起来,一枪一枪冲出来的,路灯还亮着,他们已经背着工具包上路

了,积了整夜的尘垢顺着水流走,然后你出门、等车的时候,站台是干净的,你不会去想它为什么干净,只觉得今天天气不错。

水枪又响了,他蹲下身,冲着地砖缝里的泥垢,水花溅到裤腿上,洩出深色的印子,早晨的太阳升高了些,地砖泛着湿润的光,赭红、灰白,像谁刚擦过一遍。73路公交车远远开过来,停靠、开门、关门,又开走了,站台上人上上下下,没人多看老张一眼。

一个等车的老太太在长椅上坐下来,没用手去擦。她看也没看,就那么坐下了。

我拎着菜往回走,走出几步,又侧过头看了一眼。那个穿橘黄色马甲的背影还蹲在站牌底下,水枪“哗哗”地响着,水流过的地方,天又亮了一些。

婆婆种玉米

■褚秀丽

你吃过那种玉米吗?咬下去第一口,清甜的汁水就在齿间绽开,紧接着是软糯的回味,像把清晨的露珠和阳光都嚼进了嘴里。这样的玉米,我婆婆种了十几年。

婆婆样样农活都拿手,尤其是种玉米。她种出来的玉米,不仅虫害很少,长相更是俊美。剥开翠绿的苞衣,玉米棒子珠圆玉润,紧实饱满,金黄的粒儿排列得整整齐齐,拿在手沉甸甸的,活脱脱一个白白胖胖的娃娃。

为了赶上初春最紧俏的行情,婆婆在前一年十一月份左右就要在大棚里播种。那时节,万物萧瑟,她却要在大棚里为玉米苗创造出一个春天。保温膜是必需的,测温、控水、防虫,一样不能少。她每天清晨揭开保温膜,让幼苗晒到太阳;傍晚再盖上,留住一天的温暖。待到来年二月春意渐浓,玉米种子一寸寸

拔高,她便卸掉保温膜;三四月份,玉米开花抽穗,需要风媒传粉了,她便撤去所有大棚薄膜,让这些“青春期”的玉米尽情沐浴在蓝天白云下,经受昼夜温差的锤炼。

想看玉米是否成熟,只需看玉米须——颜色由浅变深,由嫩绿转为棕褐,便是时机到了。采摘的黄金期,不过短短两三天。采早了,玉米粒灌浆不足,只有一口寡淡的汁水;采晚了,淀粉过度积累,口感又硬又干,像嚼木屑。

到四月末五月初玉米成熟季,婆婆就开始打探玉米的市场价,我和丈夫则在朋友圈吆喝。这个早春时节是玉米最紧俏的时候,婆婆的玉米从不愁销路。那段时间全家齐上阵,清晨婆婆和丈夫去田里采摘,我装袋、称重,然后我和丈夫再挨家挨户送货上门。虽然累得腰酸背痛,但听到顾客说“这是我吃过最好吃的玉米”,那份疲惫就化成了甜。

采玉米是技术活,更是体力活。须得全副武装:长袖长裤、带面罩的遮阳帽、纱布手套。否则玉米须会让你浑身发痒,玉米叶的锯齿能在你手臂上拉出一道道浅浅的血痕。掰玉米讲究巧劲儿——一手扶住秆子,一手握住玉米棒,往下一使劲,“咔嚓”一声,硕大的玉米便落入手中。若是用力过猛,整棵玉米秆都会被带折。

采回家的玉米还要一个个挑拣,只留品相最好的。切去老梗的活儿最见功夫——婆婆和丈夫能一手捏两个玉米,另一手挥刀,“喀”一下,玉米便整整齐齐。而我一次只能拿一个,切得七扭八歪,手掌还常磨出水泡。

我们家玉米好吃的秘诀还有一个:绝不卖隔夜玉米。当天摘,当天卖,当天吃。

那几年行情好,玉米种得多,来不及卖的时候,婆婆有奇招——往地里放足水,让玉米根部喝得饱饱的。说来也怪,这样

泡出来的玉米不仅老得慢,反而水分更足,口感更嫩。我笑说,这跟女人保养脸蛋是一个道理,多补水就年轻。后来婆婆改进了方法,分批播种,让玉米分批成熟。这样虽然累一些,但再也不用担心扎堆上市了。

这几年,种玉米的农户多了,价格也低了。婆婆种得少了,除了卖掉一些,还有的送给左邻右舍,留一些自己吃。虽说产量少了,但那味道一点没变——还是清甜软糯,一吃就停不下来。

能一直吃到婆婆种的玉米,真是天大的福气。有时候我想,这玉米为什么这么好吃呢?是品种好,是水土好,还是婆婆的手艺好?后来我懂了一——原来每一根玉米里,都藏着一个家。是婆婆在冬日寒凉里为它点亮的暖,是她每天清晨揭开保温膜时透进的光,是她弯腰掰玉米时滴落的汗。

原来这世上清甜,都不是平白无故的。

尘埃里开出的花

■小草儿

出了梅的江南,仿佛顷刻间卸下了绵延半月的阴雨湿衣,又一头扎进了一个无影无形又无处不在的巨型蒸笼里,湿热滚烫。天气的剧本并未按照人们期待的“清爽夏日”上演,取而代之的是一场无缝对接的酷暑考验。

晚饭过后,天边的火烧云被烧成炭火的颜色,热气依旧不退。我打算到河边走走,舒展一下整日困在空调房里的筋骨,顺便沾点凉气。刚拐过街角,忽然一阵喧闹的音乐夹着一股凉风从身边驰过——那是一辆电瓶三轮车,车斗里满满当当码着纸杯、塑料瓶之类的废品,像一座小山似的。开车的是位六七十岁的老大爷,花白的头发在晚风里微微飘动,身上挎着一只移动

小音箱,正放着节奏明快的曲子。他双手把着方向盘,身子随着音乐的节拍轻轻晃动,等红灯的间隙,头还一摆一摆的,显得格外兴奋,仿佛这酷热的傍晚同他而言,不过是另一场自在的巡游。

大爷的快乐像一阵清凉的风,瞬间感染了我。看着他随着音乐节拍摇头晃脑的样子,我脑海里忽然跳出十多年前的一段记忆。那时候,我因为工作的缘故,连续好多天都在秀园路一带转悠。在那条长长的马路上,我们总能遇见一位六七十岁的老大爷——他骑着一辆三轮车,在路上捡拾各种塑料瓶和硬纸板。但那可大不是一辆普通的三轮车。老大爷给车斗搭了一个小小的雨篷,雨篷上用彩色纸精心装饰,不是随意堆砌的花哨,而是有造型、有意境的。至今我还

清晰地记得那个清新灵动的蝴蝶造型,仿佛随时会从篷顶上振翅飞去。他的身上挎着一只小音箱,播着《东方红》之类的老歌。他骑着这辆“豪华版”三轮车在附近穿行,就像一个流动的矛盾体——一边是人间烟火,一边是诗意远方。

如今,十多年过去了,我又在河边遇到了另一位大爷。他们的模样不同,年龄相近,做的也是同样的营生,可他们带给我的感受如出一辙。我不知道他们姓甚名谁,也不知道他们有着怎样的人生故事。或许他们年轻时曾意气风发,或许他们经历过我们难以想象的困顿与艰辛,又或许他们本就如此平凡,平凡得像路边的一颗小石子——但这些都重要了。

那些把日子过成诗的人,未必拥有多么优越的条件,恰恰相

反,很多人身处不起眼的角落,做着这个社会上普通、不起眼的工作,捡废品、收破烂、扫大街、送外卖,但是他们热爱生活的心却不输给任何人。我们总以为幸福在远方,在更高的薪水里,在更大的房子里,在别人羡慕的目光里。可回头看看这些老人,他们拥有的不过是几块废纸板、一辆破旧的三轮车,却能在黄昏的街头,跟着音乐摇头晃脑,把日子过得热气腾腾。这或许就是生活最大的秘密——它从来不会亏待任何一个认真对待它的人。

路边的灯一盏接一盏地亮起来,我站在河边,看着河面上倒映的灯火,忽然觉得,这个酷热的夏夜,也没有那么让人烦躁了。心里装着的是,蝴蝶雨篷,是热热闹闹的音乐,是那份活在自己的世界里、怡然自得的潇洒。

观剧团

愿祥子得偿所愿

■华妮

“买一辆车”“拉自己的车”“过自己的生活”,这是上世纪30年代的北漂青年,一位叫祥子的车夫的人生理想。“这可绝不是件容易的事。一年,二年,至少有三四年;一滴汗,两滴汗,不知道多少万滴汗,才挣出那辆车。”那么,祥子的理想实现了吗?

根据老舍长篇小说《骆驼祥子》改编的话剧,在嘉兴大剧院精彩上演。这部剧没有复杂的剧情,没有繁多的道具,主要靠人物的对话,加以肢体动作的辅助,来完成情节的推进和故事的讲述。如果不凝神静听,事先没有故事的轮廓,一不留神,观众很容易跟不上节奏;带有京味的平实对话,还很容易让人昏昏欲睡,中间只有靠几声枪炮和雷电声,提示剧情的转换和矛盾的爆发,拽回观众快要飘走的注意力。但这个剧所幸之处在于它是名著改编,骆驼祥子的故事在初中课本里就有,几乎是家喻户晓。所以,观众即使偶尔开个小差,也能迅速重新沉浸其中。

正是在这样的将近两个小时中,我又一次领略了《骆驼祥子》这部经典的魅力。它穿越时空,近百年后仍旧大放光彩。

祥子是个能吃苦的乡下孩子,失去父母和田地后,18岁进城打工,什么苦活累活都干过,后来发现拉车是个更容易挣钱的活,于是当了车夫。从当车夫的那天起,祥子有了明确的人生信仰和追求,那就是攒钱、买车、拉车,过日子,“他觉得用力拉车去挣口饭吃,是天下最有骨气的事。”这是支撑他辛苦劳作的“心气”。

然而命运总爱开玩笑,不按套路出牌,“春雨不一定顺着

人民的盼望而降落”,他三次拥有,三次失去。22岁那年,他攒够100块钱,拥有了人生中第一辆洋车,为了纪念,他把买车日定为自己的生日,然而不到一年,车被官兵抢走,他死里逃生,重新振作,拼命攒钱实现第二次买车梦,然而车还没到手钱又被抢走了。和虎妞结婚后,祥子靠着虎妞的赞助第三次实现买车梦,然而虎妞难产,走投无路的祥子只能卖车葬妻。

经过这三起三落的打击,祥子的“心气”被彻底消磨了,他终于意识到人不能跟命运抗争,他终于变成了和别的车夫毫无二致的人,成为北平城中跑街窜巷的二流子。

那个曾经意气风发、目标明确、勤劳恳干、矢志不渝的祥子变成了心如死灰的油膩大叔!震惊之后是叹息,是沉默,是无奈,是反思。我们仿佛看到的不祥子,而是当时普天之下的芸芸众生,是你,是我,亦是他。

优秀的作品就是这样润物无声,不经意敲击了人心,警醒心灵。“只要他的主意打定,他便随着心中所开的那条路儿走”,刚出道的祥子如此地满怀希望,满腔热情,只想凭自己劳动所得踏踏实实过日子。然而终日辛苦,奔忙半生,终究只能向命运低头认输。

祥子的时代是民国旧时代,是内忧外患的动乱时期,是时代造就了祥子的悲剧。老舍正是通过祥子的故事,揭露当时社会制度的不公和黑暗。现在我们重新解析这部经典,更重要的是让祥子的悲剧不再重演。骆驼温和健壮,吃苦耐劳,而祥子寓意吉祥如意。旧时代的“祥子”已经逝去,愿新时代“祥子”们都得偿所愿。

(读嘉人文观剧团由读嘉人文和嘉兴大剧院联合主办)

邂逅荷花集市

■王茜

第一次来江苏,我在苏州的白塔公园邂逅了一场“荷花集市”,美得让我大开眼界。

走在临近酒店的人行道上,就被眼前熙熙攘攘的人群吸引住了。

再一看,哇!好漂亮的荷花。根本挪不开步,移不开眼。路边摊主一个挨一个坐着。有年龄大的,也有年轻人。在他们身前,摆放着一个个水桶,水桶里插着一束束荷花。每个摊位前还摆放着包好的花束、莲蓬、莲子,以及无花果等农产品。

原来是卖荷花啊。原来荷花还可以卖呀。我连连地感叹。看到眼前一路的繁花,这哪里是售卖荷花嘛,这根本就是在贩卖“人间美好”。

想着现在我要通过的这个路口,必是摩肩接踵的景象了。况且眼前这般美好,岂能错过。我来苏州不就是来游玩的吗?观察了一下周围,看了一下自己所在的位置,这里是白塔公园。公园外围就是皮市街和白塔西路。两条路沿街都是荷花集市。公园中心有一亭子,我索性就把行李临时放在那,自己便也加入到了这赏花队伍中。放行李的工夫,在公园看到有几个穿着旗袍的女子,手执荷花,还有摄影师帮忙拍照。这个公园有几处景点做背景确实不错:白塔公园青砖墙、河畔石桥倒影以及各荷花摊位。这些女子妆容精致,身着靓装,手捧花束,真是一道亮丽的风景线。

走在集市队伍中,每个摊主前都围得水泄不通。其中,有两个年轻摊主前人多。看得出来,整条街属他们做的花束最精致。

只见戴眼镜的年轻摊主先从桶中挑选出几枝荷花,一枝含苞待放的,一枝盛开的,再一枝半开的,还有一枝蓓蕾初绽仍含苞欲放的。选好之后,手打螺旋,盛开的放中心,其余几枝依

次加入,形成高低错落的层次感。剪掉下方多余的秆子,用吸水棉做好保水。这时候,荷花花束已经有灵动的美感了。看他插花的时候,另一位年轻摊主,正一瓣瓣地给荷花开花呢。看来,两位摊主的技法有所不同。我都快有些看不过来了。再看之前已略成形的花束,摊主拿了一枝莲蓬点缀,再用两枝小芦草填充空白,最后用九星草配色。最后就是包装了,用牛奶棉作内衬,选用了毛笔字周敦颐的《爱莲说》作外包装纸,将一整张书法纸放在花束的正后方,两侧的纸往内推,在花束腰间处卡紧,包好后用拉菲草系个结,一束漂亮的新中式荷花花束就完成了。清丽脱俗的荷花配上周敦颐词句中的莲出淤泥而不染,濯清涟而不妖……,原来荷花的美不只在池塘里。

排队的女子接交手捧荷花的那一刻,脸上绽放出了灿烂的笑容,那是满心的欢乐。

我走在人群中,迎面走来一位阿婆,挎着一个竹篮,问我要不要?我看向竹篮,竹篮里摆着几串茉莉花穿起来的手串,绿线绕着细铁丝串着雪白的花苞,看着有些玲珑美,还蛮好看。阿婆说:“姑娘,你闻闻,可香了。”我小心地拿起一串,凑在鼻子边,一股清新的香味扑面而来。“阿婆,给我拿两串。”茉莉花手串戴在手腕间,走路也香了许多呢。

再看摊位上年长些的摊主,他们有的头顶一片大荷叶,热情地招呼着顾客,有的熟练地整理着荷花饰品,有的正专注地制作着花束。和年轻摊主不同的是,他们直接用荷叶做包装,做成的荷花花束是另一种天然的美。有些摊主还穿着雨鞋,他们一定是赶早去荷塘里采摘,这些荷花可新鲜着呢!

这些带着清晨的露珠,一把把带着静气的荷花,清香弥漫,散发着幽香的美好,装点了人们的生活,增添了浪漫,是庸常日子里的闲情。